证券代码:301207 证券简称:华兰疫苗 公告编号:2024-009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年度报告审计机构。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00,015,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兰疫苗	股票代码	3012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成玉	李伦	
办公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华兰大道甲1号附1号	河南省新乡市华兰大道甲1号附1号	
传真	0373-3559909	0373-3559909	
电话	0373-3559909	0373-3559909	
电子信箱	hcy11514@hualan.com	lll8816@huala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人用疫苗研发、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公司已取得《药品注册证书》的疫苗有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儿童剂型)、甲型H1N1流感病毒裂解疫苗、ACYW135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重组乙型肝炎疫苗(汉逊酵母)、A群C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细胞)以及吸附破伤风疫苗。

公司主要销售的产品为流感疫苗,2018年6月,公司四价流感疫苗获得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授予的《新药证书》并在国内独家上市;2022年2月,公司国内首家取得四价流感疫苗(儿童剂型)的《药品注册证书》,该产品可用于6-36个月龄儿童接种,填补了国内市场空白,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流感疫苗行业中的优势地位。2018年至2020年,公司流感疫苗年批签发数量分别为852.3万剂、1,293.4万剂和2,315.3万剂,其中四价流感疫苗批签发数量分别为512.2万剂、836.1万剂和2,062.4万剂,均居国内首位。2021年至2023年,公司流感疫苗分别获的批签发100批次、103批次和94批次,流感疫苗批签发批次数量继续保持国内首位。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公示数据,公司疫苗批签发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名称	本报告期批签发数量(批)	上年同期批签发数量(批)	变动比例
1	三价流感疫苗	6	12	-50.00%
2	四价流感疫苗	88	91	-3.30%
3	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细胞)	8	0	——
4	吸附破伤风疫苗	1	0	——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内流感流行趋势和流感市场供求状况,利用产能等优势合理安排生产和批签发工作,在流感疫苗接种季前顺利完成了流感疫苗的生产和批签发工作并及时供应市场,取得了较好的销售业绩。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10亿元,较上年上升32.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60亿元,较上年上升65.49%。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在研产品的研发工作。2023年2月份,公司先后取得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细胞)、吸附破伤风疫苗的《药品注册证书》,产品线进一步丰富。

报告期内,公司已进入注册程序的疫苗在研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药物名称	注册分类	注册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1	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细胞)	预防用生物制品	获批药品注册证书	于2023年2月收到《药品注册证书》
2	吸附破伤风疫苗	预防用生物制品	获批药品注册证书	于2023年2月收到《药品注册证书》
3	冻干A群C群脑膜炎球菌结合疫苗	预防用生物制品	已完成III期临床试验	工艺放大研究
4	吸附无细胞百(三组分)白破联合疫苗	预防用生物制品	已开展临床试验	预计2024年开展III期临床试验
5	重组冠状病毒肺炎疫苗(重组入5型腺病毒载体)	预防用生物制品	已开展临床试验	因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临床试验终止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	7,995,318,297.21	7,075,517,368.83	13.00%	4,523,446,91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63,091,926.42	5,496,576,329.45	13.95%	2,808,092,495.74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2,410,428,457.20	1,825,640,965.76	32.03%	1,829,813,88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9,968,598.42	519,634,804.34	65.49%	620,972,41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7,997,173.80	451,680,632.34	67.82%	585,412,14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024,961.36	288,662,214.13	207.63%	569,328,674.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316	0.8807	62.55%	1.14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275	0.8801	62.20%	1.14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5%	10.64%	4.01%	24.8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4,762,101.26	4,841,589.86	1,568,664,139.97	692,160,62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967,811.66	14,251,928.38	521,495,097.44	230,253,76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033,123.18	-10,154,731.57	496,943,093.39	203,175,68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46,198.76	196,614,221.22	99,507,594.34	399,356,947.0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东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2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50%	405,000,000.00	405,000,000.00	不适用	0.00
CYBERCRE-ATOR LIMITED科瑞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9.00%	54,000,000.00	54,000,000.00	不适用	0.00
新乡展查启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6%	30,94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河南善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	24,001,500.00	0.00	不适用	0.00
华泰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华泰华兰疫苗家园1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0%	5,400,5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1,895,95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1%	1,844,887.00	0.00	不适用	0.00
卓淑英	境内自然人	0.28%	1,678,05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3%	1,373,854.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1,308,83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第一、二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它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约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华泰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华泰华兰疫苗家园1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51,100.00	0.89%	449,900.00	0.11%	5,400,500.00	0.90%	0.00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71,976.00	0.17%	0.00	0.00%	1,844,887.00	0.31%	284,200.00	0.0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0	0.00%	0.00	0.00%	1,308,830.00	0.22%	367,200.00	0.06%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未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895,950	0.32%
卓淑英	新增	0	0.00%	1,678,050	0.2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1,373,854	0.2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676,030	0.28%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九组合	退出	0	0.00%	1,384,204	0.3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启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500,000	0.12%
管仲格	退出	0	0.00%	496,776	0.1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多元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382,638	0.10%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主要销售的产品为流感疫苗,2018年6月,公司四价流感疫苗获得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授予的《新药证书》并在国内独家上市;2022年2月,公司国内首家取得四价流感疫苗(儿童剂型)的《药品注册证书》,该产品可用于6-36个月龄儿童接种,填补了国内市场空白,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流感疫苗行业中的优势地位。2018年至2020年,公司流感疫苗年批签发数量分别为852.3万剂、1,293.4万剂和2,315.3万剂,其中四价流感疫苗批签发数量分别为512.2万剂、836.1万剂和2,062.4万剂,均居国内首位。2021年至2023年,公司流感疫苗分别获的批签发100批次、103批次和94批次,流感疫苗批签发批次数量继续保持首位。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内流感流行趋势和流感市场供求状况,利用产能等优势合理安排生产和批签发工作,在流感疫苗接种季前顺利完成了流感疫苗的生产和批签发工作并及时供应市场,取得了较好的销售业绩。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10亿元,较上年上升32.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60亿元,较上年上升65.49%。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在研产品的研发工作。2023年2月,公司先后收到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细胞)、吸附破伤风疫苗的《药品注册证书》,产品线进一步丰富。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301207 证券简称:华兰疫苗 公告编号:2024-010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年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23年实现净利润961,516,317.57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86,151,631.76元后,本期可供分配的利润为775,364,685.81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807,308,630.23元,扣除2023年当期分配上年度现金股120,003,000元,2023年度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462,670,316.04元。

公司拟以当前总股本600,015,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6元(含税),共计360,009,000元;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分配现金红利后剩余未分配利润2,102,661,316.04元滚存至下一年度。

若在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保障正常的生产经营,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具备合法性、合理性。

四、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审核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公司2023年度分红预案的制订过程进行了详细的审查,认为《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是公司在综合考虑企业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利益的基础上拟定的,符合企业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益于公司长远发展,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到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六、其他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次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301207 证券简称:华兰疫苗 公告编号:2024-011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情况概述

2024年3月28日,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有效控制风险,在满足公司正常运转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投资目的: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短期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投资金额: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的自有资金,在不超过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投资对象:国债、债券、货币市场基金、质押式国债回购、券商收益权凭证、券商收益权转让、深交所/上交所报价回购、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券商资产管理计划、信托产品等,以及参与新股申购、可转换公司债券等证券品种的一级市场投资,严禁进行二级市场股票投资(策略性投资除外)。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授权期限: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审批程序

针对每笔具体理财事项,公司依据《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财务部负责人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关于委托理财的决议等情况,对理财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并提交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审核批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灵活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收益及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专门制订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理财产品的界定及交易原则、审批权限及信息披露、管理与运行、风险控制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公司委托理财事项的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对委托理财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了必要的审核。同时,在认真调查了公司委托理财事项的操作方式、资金管理、公司内控等控制措施后,就公司进行委托理财事项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较好,利用闲置资金用于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切实有效的《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基于此,我们同意公司委托理财事项。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认为:华兰疫苗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所述,华泰联合证券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301207 证券简称:华兰疫苗 公告编号:2024-012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2月9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270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471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141人

2022年度业务总收入:332,731.85万元

2022年度审计业务收入:307,355.10万元

2022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38,862.04万元

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48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

2022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61,034.29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8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涉诉并承担民事责任的案件为:投资者与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系列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其同被告,被判决在奥瑞德赔偿责任范围内承担5%连带赔偿责任。目前,该系列案大部分生效判决已履行完毕,仍有少量案件正在二审审理阶段,大华所将积极配合执行法院履行后续生效判决,该系列案不影响大华所正常经营,不会对大华所造成重大风险。

3、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35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纪律处分1次;10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46次、自律监管措施7次、纪律处分3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具有拟应质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体如下: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曹博,2010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年2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12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为3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德恩,2022年10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年1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年12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3年1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为1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伟,2010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年2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19年12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复核工作;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5家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华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大华提供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与审计机构根据实际情况商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本次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年3月28日,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认可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在开展审计工作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诚实守信,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道德规范,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续聘有利于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因此,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大华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审计委员会决议;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301207 证券简称:华兰疫苗 公告编号:2024-013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202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号),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1.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6.8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75,768,8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1,565,696.07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44,203,103.9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2月14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2月14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066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1,162,166,621.62元,其中直接投入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151,600,925.55元,支付股票发行相关费用10,565,696.07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156,366,012.83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825,000,000.00元,其余330,366,012.83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与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新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帐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余额(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营业部	634400821	流感疫苗开发及产业化和现有产品供应保障能力建设项目	280,283,478.52
中信银行新乡分行营业部	8111101013001430373	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开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11,477,735.0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新区支行	1704020229200164827	多联细菌性疫苗开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9,125,292.2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	123905070110929	重组带状疱疹疫苗的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23,463,732.7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华兰支行	259879676982	新型疫苗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6,015,774.22
合计	——		330,366,012.8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2、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发生变更的情况。

3、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2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支付的含税发行费用共计898,721,999.18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上述自筹资金的使用情况出具了《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第002040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004号公告。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均尚未完成,暂不存在募投项目节余资金。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于2022年3月2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005号公告。

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007号公告。

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005号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账户	银行/券商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1	中国民生银行新乡分行634400821	方正证券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D306号SYM274	10,000.00	2023/1/5	2023/10/10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华兰支行256879676982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226111	23,000.00	2023/1/6	2023/1/31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华兰支行256879676982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327697	19,000.00	2023/2/2	2023/5/10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华兰支行256879676982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327698	4,000.00	2023/2/2	2023/2/28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新区支行1704020229200164827	民生证券	民享22天2230201专享固定收益凭证SYF551	10,000.00	2023/2/2	2023/10/31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122906076110929	方正证券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D319号SYR240	10,000.00	2023/2/3	2023/11/2
7	中国民生银行新乡分行634400821	方正证券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D318号SYR240	5,000.00	2023/2/3	2023/11/2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122906076110929	方正证券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D320号SYX190	2,000.00	2023/2/28	2024/2/28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华兰支行256879676982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326022	4,000.00	2023/3/2	2023/6/7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新区支行1704020229200164827	中国银行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D332号SYX885	5,000.00	2023/3/8	2024/3/4
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122906076110929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329693	2,000.00	2023/3/8	2023/3/31
1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新区支行1704020229200164827	方正证券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D347号S2D149	3,000.00	2023/3/29	2024/3/19
13	中信银行新乡分行营业部8111101013001430373	方正证券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D347号S2D149	3,000.00	2023/3/29	2024/3/19
1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122906076110929	民生证券	民享360天2230329专享固定收益凭证S2BT42	5,000.00	2023/3/30	2024/3/13
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华兰支行256879676982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333713	5,000.00	2023/5/11	2023/8/15
16	中信银行新乡分行营业部8111101013001430373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333713	2,000.00	2023/5/11	2023/8/15
1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